

高雄市立鼓山高中 112 學年度高雄市學生美術比賽高中部校內徵件辦法

一、主旨：為配合高雄市學生美術比賽實施規定及時程，特舉辦校內徵件，並擬定相關徵件辦法。

二、徵件作品組別及類別：

(一) 組別：1. 美術班組（不分年級）

2. 普通班組（不分年級）

(二) 類別：1. 西畫類 2. 水墨畫類 3. 書法類 4. 版畫類 5. 平面設計類 6. 漫畫類

三、徵件作品件數：

1. 美術班組各類不限件數，普通班組各類不限件數。

2. 每人每類別限送一件（最多兩類別）。每件作品之創作人數為一人。

四、校內美術比賽徵件作品類別規格與相關限制：

註：作品如以玻璃裝裱及鋁框裝框者不收。

1. **西畫類**：油畫最大不得超過 50 號，最小不得小於 10 號，水彩最大不得超過全開畫紙，最小不得小於四開。並需另附 100-200 字作品介紹。

2. **水墨畫類**：一律直式創作，作品連同裝裱寬不得超過 120 公分，長不得超過 270 公分。作品可落款，**但不可書寫校名(凡書寫校名者一律不予評審)**。並需另附 100-200 字作品介紹。

3. **書法類**：全開（68 公分×135 公分），直式書寫，**一律托底但不得裱裝**。需落款，**但不可書寫校名(凡書寫校名者一律不予評審)**，**一律採用素色宣紙(界格與否由參賽者自行決定)**。各組以**自選詩詞**或成篇成段之文章為原則。**不得以臨摹作品參賽(凡臨摹作品一律不予評審)**。

4. **版畫類**：最大不超過 120 公分×120 公分。作品未乾透者不收。作品正面一律簽名簽在作品上，並寫上張數**編號及畫題**。並需另附 100-200 字作品介紹。

範例： 1/20 ○○○ ○○○
 第幾件/數量 題目 姓名

5. **平面設計類**：作品最大不得超過全開（78 公分×108 公分），最小不得小於四開（39 公分×54 公分）。作品裝框後高度不得超過 10 公分，連作不收。以生活環境與藝術主題設計，得採用各類基本材料，並以平面設計為限。平面設計參賽作品須有明確的主題、且具有功能性與目的性。並需另附 100-200 字作品介紹。

6. **漫畫類**：應徵作品形式不拘，大小不超過四開（39 公分×54 公分）。參賽作品不限定主題。黑白、彩色不拘，單幅、四格、多格漫畫形式均可，如以電腦完稿，需附 tif 檔之光碟片。非必要文字不得出現於作品上，避免海報形式作品。作品以圖案、意象為主要表達方式，例如作品要表現痛的感覺，可以畫出痛苦表情，不需在作品上添加好痛等文字表達。需另附 100-200 字作品介紹。

五、校內初選報名及退件日期：

1. **112 年 9 月 13 日(週三)上午 10-13 時**，普通班與美術班同學攜帶作品、報名表**電子檔**、報名表紙本一式兩份（一張浮貼於作品背面，一張交件）。**交件地點為：勵學樓三樓典藏室**。

2. **112 年 9 月 15 日(週五)中午 12:20**，於勵學樓典藏室退件**未入選及入選後欲裱框**作品。

3. 由美術教師們評選美術班組各類 10 件作品參賽，普通班組各類 5 件作品參賽。

六、入選名單公佈：**112 年 9 月 14 日(週四) 5:00PM** 公布於學校網站-最新消息。

入選作品裱框繳交日期：**112 年 9 月 25 日(週一)** 中午 12:00 前交至**勵學樓三樓典藏室**。

七、獎勵及懲戒：

1. 校內初選通過者，記嘉獎乙次。

2. 每一類作品入選者，每人頒發校內賽優選獎狀乙張。

3. 校內初選可先不裱裱裝框直接繳交作品，校內入選後，須於規定期限內裱裱裝框繳回。

若因個人原因未能按時將作品裝裱完成送至學校收件處，**由於此舉會造成排擠其他同學參賽機會，未繳交作品之學生將記警告 2 次，以維護其他同學之參賽權益**。請同學於報名時充份瞭解此規定。

八、入選作品送「112 學年高雄市學生美術比賽」，需依辦法規定最多送兩類別。

九、其它：本辦法呈請校長核可後公告實施。

表 1

高雄市 112 學年度學生美術比賽報名表	
(請黏貼於作品背面上方正中間)	
_____類	
☐ 美術班組 ☐ 普通班組	
姓 名	
出 生 日 期	民國_____年(西元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題 目	
指 導 老 師	
100-200 字作品介紹	

表 2

高雄市 112 學年度學生美術比賽報名表	
(請於送件時交給特教組)	
_____類	
☐ 美術班 ☐ 普通班	
姓 名	
出 生 日 期	民國_____年(西元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題 目	
指 導 老 師	
100-200 字作品介紹	